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25-065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向全体董事以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9 名。

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基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的盈利状况，为回报各位股东，公司拟以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 645,622,1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为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公司拟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